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贵州得轩堂护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告

贵州得轩堂护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得轩堂”）成立于2006年4月25日，并于2014年12月17日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9月29日，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主办券商”）推荐下，得轩堂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证券代码：833648，证券简称：得轩堂。

持续督导期间，得轩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其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得轩堂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的职责，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泰君安在担任得轩堂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过程中，得轩堂积极配合主办券商的持续督导工作，认真听取主办券商对于信息披露、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建议，认真落实主办券商整改意见。得轩堂已按时足额缴纳持续督导费用，不存在拖欠持续督导费用的情况。

国泰君安在担任得轩堂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过程中，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得轩堂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慎核查，协助得轩堂依照全国股转系统相关规定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规定办理信息披露等事宜，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对得轩堂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鉴于得轩堂的战略发展需要并经双方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此签署了《贵州得轩堂护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相应的持续督导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

